

# 委託書

考生 \_\_\_\_\_ 為國立成功大學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 113 學年度碩士班錄取生，依據校方規定應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辦理報到。

本人確因(理由): \_\_\_\_\_

以致未能如期親自報到，擬委託 \_\_\_\_\_ (與委託人關係為 \_\_\_\_\_)，持錄取通知單及報到應備文件代為報到。

此致

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

學號： \_\_\_\_\_

考生簽章： 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